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米脂县新增、更换道路交通智能监控设施项目(二次)

采购人：米脂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投 标 人：西安神州赛迪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09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投标人(全称): 西安神州赛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米脂县新增、更换道路交通智能监控设施项目(二次);
2. 项目地点: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3. 项目内容: 新增、更换道路交通智能监控电警监控 28 台,卡口监控 30 台、智能球机 9 台、违停球机 8 台、电警杆 15 支、一处十字路口红绿灯全套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等。所有设备安装及调试均由乙方负责,具体安装位置由甲方提供。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人民币贰佰万零伍仟贰佰陆拾元整(¥2005260.00 元)。

1.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装卸费仓储保管费、质量检测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

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40%，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60%。

五、期限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于 30 日内安装完成。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质量保证：

1、所供产品必须是经过国家法定质检机构检测的合格产品。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包装要求。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货源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所供货物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货物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货物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货物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组织验收必须邀请专家进行验收，验收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 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退货。

3. 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货物技术性能，投标人

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4.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5.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6.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b)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货物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一、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十二、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三、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及时对项目施工及项目进度实施监督和验收。

2. 甲方按约定支付项目款。

3. 乙方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及时提供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完成。

4. 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遵循行业规范操作，安全作业，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与甲方无关。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

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09月24日。

2. 订立地点：米脂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3. 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1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地址：米脂县滨河北路8号

邮政编码：71819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陕西米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710060101201000024583

电话：0912-6211298

传真：

电子邮箱：

投标人：（盖章）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沣惠南路36号
号橡树街区1号楼10609室

邮政编码：71002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账号：26193001040009826

电话：13289772239

传真：

电子邮箱：xaszsd@126.com

米脂县新增、更换道路交通智能监控设施项目(二次)工程量清单

采购单位：米脂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监控摄像机(900万环保卡口抓拍单元)	海康 iDS-TCV900-WCHM/25	台	30	17000	510000	
2	监控摄像机(900万环保电警抓拍单元)	海康 iDS-TCE900-WCHM/16	台	28	17000	476000	
3	监控摄像机(智能枪球一体机)	海康 DS-2SK8P248MXSHZY-DW	台	9	17400	156600	
4	监控摄像机(智能球机)	海康 DS-2SK8C144IMX-D/AR	台	8	7505	60040	
5	工厂灯(环保补光灯)	海康 CXBC-1-1-PS-A-DS-TL2 000A	套	56	2255	126280	
6	工厂灯(环保爆闪灯)	海康 CXBC-1-1-PS-A-3B-I(C)	套	12	3800	45600	

		XBG-2-H/2-MC-A-3B-I)							
7	服务器(终端服务器 8T)	海康 DS-TP50-12RCW/8T	台	1	14560	14560			
8	插箱、机柜、机架(抱杆式智能运维箱)	海康 DS-TAC100-SRP/5/1	台	9	2750	24750			
9	交通标志杆(电警杆)	国标	根	10	14000	140000			
10	标志牌(违法抓拍标志牌)	国标	块	20	1260	25200			
11	收发器(千兆光纤收发器)	海康 DS-3D04T-DA(FC)+DS-3 D01R-DA(FC)	台	17	1000	17000			
12	设备控制机箱(自适应联网信号控制 机)	海康 XHJ-CW-GA-HK3-04WCH	台	8	19800	158400			
13	信号灯(一体化人行灯)	国标 YTR300-1-BL-3910(国 内标配)	套	8	5850	46800			
14	信号灯(左转信号灯)	国标 FX400-3-3021HL(国内 标配)	套	4	1800	7200			

15	信号灯(满屏信号灯)	国标 JD400-3-30IHL(国内标配)	套	4	2100	8400	
16	插箱、机柜、机架(落地机柜)	海康 DS-TAC200-P/8/1.2	台	1	2650	2650	
17	信号处理设备(信号灯检测器)	海康 TLD-2016-6	台	8	2100	16800	
18	光线路终端设备本机测试	海康 Infovision TPC Express CAMNUM	端口	50	180	9000	
19	交通标志杆(球机立杆)	国标	根	4	5550	22200	
20	交通标志杆(球机立杆)	国标	根	1	7950	7950	
21	存储设备(内存卡)	海康 HS-TF-PI(标配)/256G/TAY03Q00/工包	块	4	300	1200	
22	抱箍支架	海康 DS-1214ZJ	个	143	120	17160	
23	落地机柜基础	国标/定制	m3	0.38	462.03	175.5714	
24	信号机柜基础	国标/定制	m3	0.38	462.03	175.5714	
25	人行灯杆基础	国标/定制	m3	2.3	462.03	1062.669	

26	电警立杆基础	国标/定制	m3	40.5	462.03	18712.215	
27	电警立杆基础	国标/定制	m3	6	462.03	2772.18	
28	配线	国标	m	1300	8.7	11310	
29	光缆	海康 DS-ZCFOS2-4/PE	m	1000	4.4	4400	
30	双绞线缆	海康 DS-ZG6U0/PE	m	800	3.16	2528	
31	配线	国标	m	800	4.4	3520	
32	配套辅材	国标	项	7	200	1400	
33	取电取网	国标	项	6	2000	12000	
34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调试	国标	系统	1	37842.05	37842.05	
3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试运行	国标	系统	1	15571.74	15571.74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伍仟贰佰陆拾元整_小写：2005260.00 元					